

唐山市交通运输局承办工作专用笺

是否同意公开：是

办理结果：A

唐交议字〔2019〕第 11 号

唐山市交通运输局 对唐山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第 91 号建议的答复

崔丽代表：

您提出的关于“加强唐山市出租车管理”的建议已收悉，现答复如下：

目前，我市中心区（路南、路北、开平、高新区）有出租汽车公司 16 家，出租汽车 3507 辆，从业人员 6000 余人。在市委、市政府的领导下，我局不断加强出租车行业管理，完善从业人员培训考核机制，保持执法高压态势，不断规范出租市场秩序。但由于出租市场从业人员规模大、流动性强，还存在个别从业者不使用计价器计价、服务态度恶劣、绕道行驶、一车多载等问题。

下一步，我局将针对您建议中提到的问题，重点做好以下几个方面工作：一是加大执法力度。采取日常上路和火车站、商业区等重点区域定点抽查相结合的方式，充分利用“唐山市出租车网络综合监管服务系统”等技术手段，加大对出租车违规拼客、拒载等违法行和出租车经营秩序的查处力度，依法依规严厉处罚。

二是强化督导考核。督导出租车公司严格落实周检、例会等制度，对本公司出租汽车车容车貌、运营证件、设施设备等方面重点检查，加强对出租车司机经营行为的考核，完善对出租车从业人员的继续教育，督促出租车驾驶员规范经营，做到语言文明、仪表文明、车容文明、行车文明、经营文明，提高服务质量。三是广泛宣传引导。通过电视台、广播电台、微信公众号等媒体向社会进行宣传，提升市民法律意识，倡导广大乘客举报违规经营行为，定期曝光出租车违规经营行为，营造良好的出行环境。

唐山市交通运输局

2019年10月12日

领导签发：蔡洪魁

联系人及电话：贾志彬 2200132

抄报：市人大常委会选举任免代表工作委员会，市政府办公室。

